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17657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上饶市一玖一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凤凰大道89号商业街8号楼1、2、3楼A8-03 B8-04-05 C8-03-05

代理机构 山东影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室内装潢；关于住宅及建筑物的建筑咨询；建筑物隔热隔音；商品房建造；硬质景观建造服务；室内装潢清洁服务；室内外油漆；地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；具有人工智能的工业用机器人的修理或维护；数据网络设备安装